玖・附表一 傳真辦理

報考國立中山大學《高階碩士學程在職專班》招生考試 報名考生<u>造字申請表</u>

考生姓名	身分證字號
網路報名專用碼	完成報名流水號
報考系所 (組)別	
聯絡方式	電話: 手機號碼: E-mail:
需造字資料	□姓名:       需造字:         □監護人姓名:       需造字:         □地址:       需造字:         □其他:       需造字:         ※請依實際需要造字項目勾記,需造之字務請以正楷填寫工整。
注意事項	<ol> <li>上述資料如有特殊字,無論網頁是否正常顯示,報名登錄時請先輸入「*」代替 (如「黃栢芝」請輸入黃**),以免影響後續上傳系統及試務作業。</li> <li>報名登錄後請盡速填寫本表傳真至 07-5252920。</li> <li>應試時將比對應考證與應試有效證件姓名是否核符,若印出仍有誤載,請於考前聯繫本校招生試務組 07-5252140。</li> <li>需造字之特殊字如「組」、「人」、「暄」、「諭」、「杞」等。不需造字之考生免填本表。</li> </ol>